

证券代码：874502

证券简称：新恒泰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规范公司治理，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对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2025 年度，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4.55 万元（以上薪酬总额不包含独立董事津贴）。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担保

###### ①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春平	50,000,000.00	2020-3-26	2025-3-25	是
金玮	50,000,000.00	2020-3-26	2025-3-25	是
陈春平、金玮	45,000,000.00	2021-4-9	2029-4-8	否
陈春平、金玮	110,000,000.00	2021-2-3	2028-12-31	否
温州劲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2-3-8	2026-12-31	否

陈春平、金玮	100,000,000.00	2023-3-1	2031-3-1	否
陈春平、金玮	14,500,000.00	2023-3-7	2028-3-6	否
温州劲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3-28	2029-3-28	否
陈春平	30,000,000.00	2023-3-30	2029-3-30	否
温州劲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33,000,000.00	2022-10-8	2030-10-8	否
陈春平	33,000,000.00	2023-8-3	2031-8-3	否
陈春平	50,000,000.00	2023-8-21	2029-8-20	否
温州劲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2-19	2025-2-18	是
陈春平、金玮	30,000,000.00	2024-2-19	2025-2-18	是
陈春平、金玮	24,000,000.00	2024-5-15	2029-5-15	否
陈春平	50,000,000.00	2024-8-5	2028-8-4	否
金玮	50,000,000.00	2024-8-5	2028-8-4	否
陈春平	55,000,000.00	2024-9-20	2032-9-20	否
金玮	55,000,000.00	2024-9-20	2032-9-20	否
陈春平	33,000,000.00	2024-10-18	2025-7-10	是
金玮	33,000,000.00	2024-10-18	2025-7-10	是
温州劲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5-13	2029-5-12	否
陈春平、金玮	50,000,000.00	2025-5-13	2029-5-12	否
陈春平	50,000,000.00	2025-6-4	2029-3-19	否
陈春平	36,300,000.00	2025-7-7	2028-12-30	否
金玮	36,300,000.00	2025-7-7	2028-12-30	否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毕华书、沈雪军、周应国已就该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温州劲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海街道金海大道 322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海街道金海大道 322 号

注册资本：12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推广；微孔发泡聚丙烯、塑料制品、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销售；海绵及海绵制品、鞋垫、汽车坐垫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春平

控股股东：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春平、金玮、陈俊桦

关联关系：温州劲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自然人

姓名：陈春平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

关联关系：陈春平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自然人

姓名：金玮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

关联关系：金玮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4. 自然人

姓名：陈俊桦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

关联关系：陈俊桦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副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方式确定。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旨在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遵循公平、合理、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

(一)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